

证券代码：301192

证券简称：泰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202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王世斌

非独立董事：王世斌、何华强、张辉权

独立董事：高杰、车桂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任职期限为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且包含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

《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成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由董事张辉权、独立董事车桂娟、独立董事高杰 3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车桂娟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由董事长王世斌、独立董事车桂娟、独立董事高杰 3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高杰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事长王世斌、独立董事车桂娟、独立董事高杰 3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高杰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王世斌、职工董事何华强、独立董事高杰 3 人组成，其中董事长王世斌为主任委员及召集人。

上述委员任期三年，任职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全部由董事组成，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专门委员会委员资格。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总经理：王世斌

副总经理：蒋在春、何华强、姜雪

董事会秘书：姜雪

财务总监：王奎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任职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核通过。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

董事会秘书姜雪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证券事务代表：叶磊

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任职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证券事务代表叶磊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姜雪、叶磊

联系电话：0719-8306877-8999、0719-8780800-8300

传真：0719-8788070

邮箱：jiang.xue@taixiangshiye.com、ye.lei@taixiangshiye.com

联系地址：湖北省十堰市经济开发区吉林路 258 号

六、离任情况

董事会换届后，蒋在春先生、姜雪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杨长生先生、许霞女士、沈烈先生、孙洁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雪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241,730 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蒋在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11,800 股。杨长生先生、许霞女士、沈烈先生、孙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

七、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世斌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通过《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合理确定董事会和总经理的职权，相关安排具有合理性。

八、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6 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1、王世斌先生，1969年出生，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至2015年4月，任十堰市泰祥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年至2021年10月，兼任十堰中威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至2021年10月，兼任十堰中威标龙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5月至今，兼任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执行事务合伙人；2019年12月至今，兼任十堰农商行监事；2015年4月至今，任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6月至今，任江苏宏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世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53.90%的股份，通过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3.9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世斌和姜雪是夫妻关系；股东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世斌。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何华强先生，1976年出生，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要工作经历：2015年4月至今，任泰祥股份董事；2015年4月至2020年3月，任泰祥股份总经理助理；2020年3月至今，任泰祥股份副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华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0.63%的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张辉权先生，1971年出生，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8年3月至2022年7月，任湖州安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项目部长；2022年8月至今，任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辉权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车桂娟女士，1976年出生，会计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5月至2021年5月，任国药集团动物保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1年5月至2022年1月，任广东道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2年2月至2023年1月，任广州商学院讲师，2022年4月至2024年9月，任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铜陵学院讲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车桂娟女士未直接与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履职能力，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要求。

5、高杰先生，1976年出生，经济学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9月至今，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杰先生未直接与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高杰先生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做出书面承诺，将报名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职业素养，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履职能力，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要求。

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姜雪女士，1974年出生，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至1996年，就职于郟阳纺织站；1996年至1997年6月，任职于十堰市泰和商贸公司；1997年至2015年4月，任职于十堰市泰祥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2015年4月至今，任董事会秘书；2015年4月至2018年4月、2019年6月至2021年4月，兼任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4月至2026年3月，任泰祥股份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姜雪女士直接持有公司12.25%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世斌和姜雪是夫妻关系；股东十堰众远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王世斌。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蒋在春先生，1969年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职称，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要工作经历：2015年4月至2026年3月，任泰祥股份董事；2015年4月至今，任泰祥股份副总经理，现兼任铸造部和技术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在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0.71%的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王奎先生，1972年出生，专科，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要工作经历：2017年2月至2021年4月，任泰祥股份内部审计经理；2018年4月至2021年4月，任泰祥股份监事会主席。2021年4月至今，任泰祥股份财务总监；2023年6月至今，任宏马科技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叶磊先生，1991年出生，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主要工作经历：2019年3月至2022年3月任十堰市泰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2022年3月至今任泰祥股份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

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王世斌，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简历”相关内容。

6、何华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简历”相关内容。